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规定，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38.0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61,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4,961,334.2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6,038,665.7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86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1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8,511,382.43 元，2021 年 1-6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255,383.24 元，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1,479,452.00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8,511,382.43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734,835.24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22,431,170.48 元，包含银

行定期存款 110,000,000.00 元及大额存单 90,000,000.00 元，银行活期存款 422,431,170.48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北苑支行^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与上述银行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得到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110928348610111	132,370,292.51	活期存款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776440228	20,840,705.45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注	110928348610888	99,889,164.6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110928348610333	79,858,944.61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110928348610666	89,472,063.31	活期存款
合计		422,431,170.48	

注：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北苑支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1730100100025160）的剩余全部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变更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928348610888）进行专项存储。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新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928348610888）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截至本专项报告出具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北苑支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1730100100025160）已经销户。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用于购买银行大额存单的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10,000,000.00	2021年2月8日	2022年2月8日	2.25%
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花旗银行机构客户大额存单 2021 年第 5 期	大额存单	45,000,000.00	2021年2月9日	2021年8月9日	2.015%
3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花旗银行机构客户大额存单 2021 年第 3 期	大额存单	45,000,000.00	2021年2月9日	2022年2月9日	2.325%
合计				200,000,000.0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合计人民币 951.89 万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0186 号），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622,431,170.48 元（含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4,734,835.24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422,431,170.48 元，银行定期存款 110,000,000.00 元及大额存单 90,000,000.00 元。该存款产品安全性高，风险低，具备较好的流动性，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注		676,038,665.7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511,382.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511,382.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前装座舱全液晶显示系统研发升级项目	否	240,768,400.00	240,768,400.00	-	-	0.00	-	-	-	否

2.后装座舱显示系统研发升级项目	否	110,637,900.00	110,637,900.00	-	-	0.00	-	-	-	否
3.座舱驾驶体验提升研发中心项目	否	98,933,400.00	98,933,400.00	-	-	0.00	-	-	-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1,011,382.43	21,011,382.43	21.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50,339,700.00	550,339,700.00	21,011,382.43	21,011,382.43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7,50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88,198,965.77	88,198,965.77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25,698,965.77	125,698,965.77	37,500,000.00	37,500,000.00	-	-	-	-	-
合计		676,038,665.77	676,038,665.77	58,511,382.43	58,511,382.4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25,698,965.77 元，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75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超募资金尚余 89,472,063.31 元（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合计人民币 951.8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622,431,170.48 元（含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4,734,835.24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422,431,170.48 元，尚未到期的银行定期存款 110,000,000.00 元及大额存单 90,000,000 元。该存款产品安全性高，风险低，具备较好的流动性，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并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此处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的金额。